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漯河利通液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书的公告

漯河利通液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通液压”）于 2015 年 4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股票简称：利通液压，证券代码：832225。

通过与利通液压友好协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准备承接其主办券商工作，并对其履行持续督导职责。为此，本公司成立了专门的项目小组，对利通液压的公司业务、公司治理、财务及自挂牌以来的信息披露情况进行了调查，调查后同意承接利通液压主办券商工作。

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与利通液压于 2018 年 8 月 6 日签订了附条件生效的《关于终止《持续督导协议书》的协议》，本公司与利通液压于 2018 年 8 月 18 日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持续督导协议书》。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7 日就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与利通液压解除持续督导协议事宜，向利通液压出具了《关于对挂牌公司和主办券商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本公司与利通液压签署的前述《持续督导协议书》已于 2018 年 8 月 27 日生效。

本公司已对挂牌公司利通液压的业务、公司治理、财务以及自挂牌以来的信息披露情况进行必要的调查，将自持续督导协议生效之日起开展持续督导工作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漯河利通液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书的公告》的签署页）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8月28日